

# 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

大汽院[2021]8号

签发人：关昕

---

## 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注册入学方案

根据《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开展注册入学试点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辽教发【2021】11 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结合 2020 年我院注册入学的实际情况，我院特制定了 2021 年注册入学的实施方案，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机构

#### （一）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关昕

成 员：张贵武、贾志海、国振坤

#### （二）领导组办公室主任：国振坤

成 员：赵静、蒋李、何生勇、王家坤、赵红霞、尹璐、

田旺

负责协调注册招生各小组工作；正确把握注册招生相关政策。

### （三）考务工作组

注册入学只需要面试，不需要考试，不涉及考试命题。

### （四）纪检监察组：王丽娜

负责注册招生工作的全程监督，规范工作人员的行为和岗位职责，严明工作纪律；追究违纪人员责任；保证注册招生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### （五）综合素质面试及品德考核组：初明

负责注册招生工作的面试及思想品德考核；制定各专业详细的面试标准；评定考生的面试成绩。

### （六）宣传组：田惠

负责注册招生宣传工作，通过网络、媒体，扩大社会对学院注册招生政策的知名度。

### （七）考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：详见附件

## 二、招生专业及学费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学费	学制	招生对象
460701	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	9900	三	高中
460702	新能源汽车技术	9900	三	高中
500210	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	9900	三	高中
530302	大数据与会计	8800	三	高中
550401	文化创意与策划	12900	三	高中

### 三、报名及考试收费

已报名参加我省 2021 年普通高考或中职毕业对口升学招生考试的考生，可向我院申请注册入学。

#### （一）网上报名、填报志愿

符合条件的考生登陆我院官方网站（<http://www.dlqcxy.net>），按流程在网上进行报名及填报志愿。

网上报名、填报志愿时间：2021 年 3 月 8 日—4 月 15 日

#### （二）资格审查

报名工作开始后，我院将逐一对报名考生进行资格审查，不符合报名条件将取消其报名考试及录取资格。

#### （三）缴纳报名考试费

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请到我院招生办缴纳报名考试费。每位考生报名费为 120 元。

### 四、录取办法：

注册入学包含考生申请、院校审核、考生确认三个过程。

（一）考生申请：报名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8 日—4 月 15 日。对象为已报名参加我省 2021 年普通高考或中职毕业对口升学招生考试的考生。

凡符合注册入学条件的考生，通过网络登录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，可向我院提出注册申请。

（二）学院面试：时间 2021 年 4 月 17 日。

面试考生采取分批错时多通道的方式，为参加考试学生进行体温检测和身体健康状况问询，做好信息建档登记、消毒，学生需佩戴口罩，凭准考证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保证一定间隔安全距离排队等候，面试采取从前门进、后门出的方式，对考生组织面试。如体温超过 37.3 摄氏度的考生由专门车国内送至定点医院发热门诊排查。

（三）学院审核：时间 2021 年 4 月 18 日审核，依据向社会公布的招生章程，按照招生计划，我院对提交注册申请的考生进行身份审核。

（四）考生确认：在规定的时间内，考生自行上网查询申请结果，凡被我院预录的考生，须选择确认被我院录取。考生确认预录信息后即注册成功。未经考生确认的预录信息一律无效。学院将于 4 月 19 日公布录取结果，录取结束后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## **五、成绩公布**

我院注册入学成绩于 4 月 19 日在我院网站公布，考生可登陆查看（<http://www.dlqcxxy.net>）。对成绩若有疑问，可向我院纪检监察部门反映，电话：0411-86446573。

## **六、录取程序及规则**

（一）我院注册入学录取严格遵循考生自愿、公平竞争、公正选拔、公开透明和德智体美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的原则。

（二）参加我院注册入学的考生按所报专业和我院注册入

学招生计划按面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。

(三) 已被我院第一阶段注册入学招生录取的考生，不再参加普通高考、中职毕业生对口升学考试和高职院校第二阶段单招考试和录取。已被普通高考、中职毕业对口升学考试录取的考生，不再参加我院第二阶段单招考试和录取。

(四) 我院将预录考生名单报辽宁省招生办公室审核、备案。

(五) 我院根据辽宁省招生办公室的备案结果，下发录取通知书。注册入学录取名单在我院网站予以公示。

(六) 录取考生入学后不予调整专业。

## **七、体检要求**

考生需参加辽宁省 2021 年高考和中职升学体检，录取考生的身体状况需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的相关标准，不符合普通高考体检标准的将取消考试录取资格。入学后，我院将组织复检。

## **八、收费情况说明**

(一) 学费和住宿费的收取标准：

学院严格按照省物价部门批准的标准向学生收费。各专业学费详见“二、招生专业及学费”；住宿费 1200 元/年。

(二) 学费和住宿费的退费办法：

学生因故退学或提前结束学业，学院根据学生实际学习时间按照《辽宁省民办学校退费管理办法》（辽价发[2011]53 号）

相关规定办理退费。

## 九、申诉和举报

申诉电话：0411-62629339；举报电话：0411-62629328

## 十、学校招生宣传方式

学校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小程序、电子版简章进行宣传。

## 十一、咨询电话及学院网址

咨询电话：0411-62629393、62629290、62629291

学院网址：<http://www.dlqcxxy.net>

微信公众号：dlqcxxy

大连汽车职业技术学院

2021年3月10日